

福发〔2023〕6号

# 关于印发《福寿山镇 2023 年“田长制”工作 实施方案》《福寿山镇 2023 年耕地保护考核 办法》的通知

各村、镇直各部门：

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同意，现将《福寿山镇 2023 年“田长制”工作实施方案》《福寿山镇 2023 年耕地保护考核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福寿山镇委员会

福寿山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2 月 10 日

# 福寿山镇 2023 年“田长制”工作 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平江县委办公室、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平江县全面推行田长制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本镇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18 亿亩耕地必须实至名归”“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促进乡村振兴，保障粮食安全，为建设现代化新平江提供坚实的资源基础。

### （二）基本原则

1. 坚守底线思维。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中国人的饭碗任何时候都要牢牢端在自己手中，饭碗主要装中国粮”的重要指示精神，已确定的耕地保护红线绝不能突破，已划定的永基本农田绝不能擅自占用或者改变用途。

2. 坚持保护优先。把耕地保护摆在优先位置，非农建设不占或少占耕地，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确保稳定利用耕地面积不减少、质

量有提升。

3. 坚持全面从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党政同责要真正见效”指示精神，严格依法行政，实行最严格的耕地用途管制、占补平衡、进出平衡、督查执法、责任追究等制度，织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耕地保护网，实现全过程严管严控。

4. 坚持系统观念。牢固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理念，推动耕地全程一体化保护，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共赢。

### **（三）主要目标**

严格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田长制相关要求，全面建立镇、村田长体系及“三员+农户”网格化联控机制，落实“县级统筹协调、乡镇（街道）分级负责、村组具体落实”的田长制责任机制及覆盖全域、责任到人、监管到位的耕地保护监管网络。到2025年，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十四五”规划目标，实现耕地保护配套政策、工作机制、监管制度更加完善。到2035年，全镇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和粮食播种面积数量稳定、布局合理、质量提升。

## **二、组织体系**

### **（一）组织形式**

调整福寿山镇田长制工作委员会（简称镇田长制委员会），委员会由田长、副田长及委员组成，在镇党委、政府领导下开展工作。

田长：潘雄志 党委书记

余伊琳 党委副书记、镇长  
常务副田长：彭苔甫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副田长：黎俊超 党委副书记  
苏顺樑 党委副书记（挂职）  
徐芳俊 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吴明芳 党委委员  
何规章 党委委员  
余佑兴 党委委员、副镇长  
罗 龙 党委委员、副镇长  
曾 峥 副镇长  
凌 争 人大副主席  
委 员：白想明、张华卿、邓 彬、方 俊、林量海  
傅财源、程朗兴、刘登科

镇田长制委员会由镇自然资源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财政所、自然资源所、司法所、派出所等部门组成，其主要负责人为镇田长制委员会委员。

设立镇田长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田长制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办公室设自然资源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由自然资源服务中心主任林量海兼任，副主任由方俊、傅财源兼任。

设村级田长，由各村党支部书记担任。

设农技员、监管员、执法员，以村为单元由镇统筹安排农技员、执法员，同时各村设监管员，由村支部书记或主任担任。

## **（二）工作职责**

1. 委员会职责。传达并研究上级重大政策、相关制度和办

法，听取田长制工作情况汇报，统筹协调解决突出问题，调度完成目标任务。

## 2. 田长职责。

总田长：对全镇行政区域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负总责，负责指导、协调、督促乡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协调处理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中重大问题；每季度听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汇报，提出工作建议和需要解决的事项；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辖区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巡查、检查；对各级田长耕地保护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年度考核。

田长（镇长）：每月对各村巡查次数不少于1次；每月听取副田长、村级田长、巡查员、监督员、农技员工作情况汇报，组织辖区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巡查、检查，负责对各级田长耕地保护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年度考核。

副田长：每月对各村巡查次数不少于2次；每月听取村级田长工作情况汇报，协助田长督促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

村级田长（支部书记）：对本村行政区域范围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负总责。负责协助相关部门开展违法拆除、调解纠纷负责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的保护工作；密切关注村内各地块承包人思想动态，对承包人有动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建房、挖沙、取土、建厂、堆放固体物以及排放、倾倒污染物等破坏行为意向的，第一时间劝阻，并向上级田长报告；负责对村内各地块承包人的宣传教育工作。

村田长监管员：负责日常巡、检查工作，每周不少于2次

对网格内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进行巡查，对巡查过程中发现的违法占用破坏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行为，及时上报村级田长处置。对于村内不能处置的事件，由村级田长上报至镇田长制办公室，统筹协调解决。

3. 镇田长制办公室。承担田长制日常工作，具体负责组织实施辖区内田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检查考核，建立健全规制度和台账资料，落实上级田长确定的事项，完成上级田长办的各项任务，对田长月考核、年度考核结果进行统计公示。

### （三）工作机制

1. 田长调度会议制度。田长每季度召开1次以上田长调度会议，传达学习上级部署的耕地保护工作；田长或副田长根据工作需要召开田长调度会议，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2. 督导巡查制度。田长、副田长开展巡田工作，村级田长实行一周一巡查，“三员+农户”开展日常巡查。并将巡查相片以村为单位，统一发送至镇田长办公室。

3. 情况报告制度。镇田长办适时总结全镇田长制工作，报告镇党委、政府。

## 三、主要任务

严格落实中共平江县委办公室、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平江县全面推行田长制实施方案》文件要求，**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和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强化耕地“一张图”管控、扎实推进耕地质量提升、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

**耕地“非粮化”、严肃查处违法乱占耕地行为。**

####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全镇耕地保护“田长制”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统领导下开展，各相关部门、村要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开展耕地保护“田长制”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进一步凝聚力量，齐抓共管，分工协作，形成合力。各村作为耕地保护工作的责任主体，必须扎实推进“田长制”管理工作，发挥好基层党组织作用，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源头控制，强化过程监管，调动各方保护耕地的积极性，确保本村辖区内耕地保护责任目标全面落实。

**(二) 明确工作职责。**各村必须严格遵行 2022 年辖区田长网格划分的责任要求，扎实推进“田长制”管理工作，对工作不力、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突出的由镇纪委将实行约谈；对严重失职渎职的，依法追究其党纪政纪责任。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三) 强化宣传发动。**各村委会要充分利用广播喇叭、微信群、宣传车等多种方式，逐户签订耕地保护承诺书，紧紧围绕“田长制”工作重点，广泛宣传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耕地保护的政策措施，营造全社会参与耕地保护的良好环境。

附件：福寿山镇 2023 年田长制人员安排表

附件：

## 福寿山镇 2023 年田长制人员安排表

村名	耕地底线目标 (亩)	联点 领导	办村 干部	监管员 (村级田长)	农技员	执法员
大和村	1241.1	潘雄志	吴毅弘	陈北斗	刘益清	林量海 李平 黄正琪
蒋山村	2050.35	余伊琳	邓磊	陈扇希	朱敢为	傅财源 傅英鹰 黄晓宇
芦溪村	4163.4	黎俊超	郑建清	李健康	朱敢为	傅财源 傅英鹰 黄晓宇
宝石村	1691.55	凌争	苏多根	吴启成	刘益清	林量海 李平 黄正琪
洞下村	1130.25	罗龙	何立志	毛文龙	朱敢为	傅财源 傅英鹰 黄晓宇
北山村	926.25	余佑兴	李赛群	吴金良	刘益清	林量海 李平 黄正琪
思和村	974.25	白想明	林量海	邱伟如	刘益清	林量海 李平 黄正琪
到湾村	1230.45	彭苔甫	张国平	邓凤丽	朱敢为	傅财源 傅英鹰 黄晓宇
尧丰村	1504.65	苏顺樑	王龙章	邱兴发	方俊	傅财源 傅英鹰 黄晓宇
百福村	1537.2	吴明芳	黄伟涛	李练辉	方俊	张国平 李健良 黄峰
白寺村	1674	徐芳俊	李华	唐国富	方俊	张国平 李健良 黄峰
双义村	486.9	何规章	方俊	邝雄师	方俊	张国平 李健良 黄峰
尚山村	779.7	曾峥	戴洋	黄忠田	方俊	林量海 李平 黄正琪

注：各村耕地底线目标共计 19390.05 亩，另福寿林场 6.45 亩，全镇共计 19396.5 亩。

# 福寿山镇 2023 年耕地保护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强化我镇各级田长日常巡查工作责任，实现对违法违规用地行为的“早发现、早处理、早解决”根据平江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平江县关于全面推行田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平办发〔2022〕9号)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考核办法：

## 一、考核对象

镇总田长、田长对镇各级副田长、村级田长、“三员”实行的田长制考核，考核范围为镇域内对违法违规用地行为的巡查、监督、上报等工作。

## 二、考核目标

牢牢守住耕地红线，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确保实有耕地数量基本稳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质量有升、布局合理。

## 三、考核制度

### (一) 责任包干

根据 2022 年福寿山镇田长制网格划分，各村田长制网格员对本区域内耕地开展每月一次巡查，配合村级监督员、农技员开展监督、执法等相关工作。对出现破坏耕地、“非粮化”、“非农化”现象，且未及时处置与上报的，以及形成耕地卫片图斑的，对村委予以罚金，并在 2023 年度村级考核中予以扣分。

## **(二) 存量图斑整改**

为迅速处理上级交办图斑整改，由自然资源所核定图斑位置、现状，开展整治工作；支村委全力配合镇自然资源服务中心、自然资源所、镇综合执法大队予以整改。对出现整治不配合、阻碍执法、拖延等现象的对象，根据《土地管理办法》予以严肃处理

## **(三) 工作讲评**

镇自然资源服务中心、自然资源所在每月对各村田长制工作开展情况予以通报汇总，在季度工作大会上对各村田长制工作情况讲评通报。

## **(四) 考核奖罚**

考核分为月考核、月通报、季排名、年总评，月考核平均成绩作为年度考核的依据，月考核根据镇下发《村级千分制考核办法》为准。出现以下情况予以直接扣分

1、村级田长未在镇田长办规定时间上报村级巡查发现违法违规用地行为记录的，直接扣减 5 分；村级田长每月巡查次数缺少 1 次的，扣除 0.5 分，扣减累计不超过 5 分；田长制 APP 运行考核前以村级巡查台账为准。

2、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管护不到位：发生在耕地和基本农田建房、建厂的；发生在耕地和基本农田挖沙、取土的；发生在耕地和基本农田上堆放倾倒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发生排放、倾倒污染物等破坏行为及改变农用地用途的；以破坏

耕地面积大小予以扣减分数，每发现一处扣减3分至30分。

3、若出现村级履职不力或刻意隐瞒的违法建设行为，且被群众举报或被镇级巡查发现的，视情节对村级进行处罚：

未获批准先动土者（未打地基）被发现的，对村级千分制考核拆违控建单项工作扣10分/起。

建房刚打地基（未形成构筑物）被发现的，对村级千分制考核拆违控建单项工作扣15分/起。

在建房初期（建筑高度在1米以下）被发现的，对村级处以2000元罚款，村级千分制考核拆违控建单项工作扣20分/起。

建筑已具规模（建筑高度在1米以上）被发现的，由镇人民政府约谈支部书记，并对村级处以5000元罚款，村级千分制考核拆违控建单项工作扣30分/起。

年度内一村出现2起以上的违法占用耕地建房的，对相关村支部书记予以免职处理。

年度内出现3起村民建房违法占用耕地且已建成一层未制止未拆除复耕的，由县纪委监委派驻自然资源局纪检组依法依规予以立案问责。

### **（五）责任追究制**

党员干部应主动带头抵制违法建设行为，对出现以下情况的将对相关人员追究责任：

1. 村干部参与违法建设行为，一律先停职再处理。

2. 党员参与违法建设行为，一律评为不合格党员。
3. 公职人员参与违法建设行为，一律移交纪检部门。

附件：动态巡查责任分解表

附件：

## 动态巡查责任分解表

序号	组长	成员	负责区域
第一组	张国平	黄 峰、李健良	百福村、白寺村、 双义村
第二组	林量海	李 平、黄正琪	宝石村、北山村、 大和村、思和村、 尚山村
第三组	傅财源	欧阳树正、黄晓宇 刘西平	芦溪村、洞下村、 到湾村、蒋山村、 尧丰村